澎湖縣公害陳情案件概況分析 中華民國108年



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編印 中華民國109 年4月

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Penghu of Phenghu County,
April 2020

- 一、本分析製作之目的,旨在勾勒本縣環境保護辦理績效,分析相關統計數據, 提供重要施政成果統計,作為本局施政考核績效及擬定政策之參考依據。
- 二、本分析資料來源,係依據本局各科室所編報之公務統計報表,及其相關單位 蒐集之資料加以整理彙編而成。
- 三、本分析以民國 108 年統計資料為主,以「年」係指全年,自 108 年 1 月 1 月 至同年 12 月 31 日為止,以 365 日計算。
- 四、各表列度量單位,一律採用公制,以資劃一,俾便比較,其有特殊情形者,均分別予以註明。
- 五、本分析所用符號代表意義如下:
 - 「-」符號表示無數值或數值無統計。
 - 「…」符號表示數值尚未發佈。
 - 「0」符號表示數值不及半單位。
- 六、本分析部分資料數以電子計算機整理計算,其尾數採四捨五入法計列,總數 與細項之和,容有未能完全相同。
- 七、本分析編製時間匆促,如有脫漏舛誤,敬祈指正。

目 錄

		頁次
一、j	前言	1
二、	公害陳情案件概況分析	1
三、統	結論與建議	. 7
四、	參考資料	. 8

一、前言

近年來隨著生活型態及社會環境的變遷,國人環保意識高漲,對於環保污染 議題也日異重視,民眾更能瞭解保護環境人人有責,若因人為缺失,導致破壞生 存環境,將對國民健康造成無法評估的傷害,也因此民眾對於各項環保污染的案 件,舉凡水污染、空氣污染、土壤污染、噪音、惡臭、廢棄物及毒性化學物質之 污染等等,會不定時向環保機關報案,故加強環境保護工作是近年來國人期盼與 努力的目標,解決環境污染問題亦是大家共同關切的課題及努力的方向。

依據公害陳情案件受理統計編製說明之定義,公害是指因人為因素,致破壞生存環境,損害國民健康或有危害之虞者,其範圍包括空氣污染、異味污染物、噪音、水污染、廢棄物、毒性化學物質污染、土壤污染、振動、地盤下陷、輻射公害及其他經環境保護署指定公告為公害者。至於公害陳情案件是指人民認為有公害或有發生公害之虞,而提出陳情之案件。目前環保機關受理公害陳情項目包括:空氣污染(不含異味污染物)、異味污染物、噪音、水污染、廢棄物、振動、環境衛生及其他類公害事件。被陳情對象則區分為機關團體學校醫院、軍事機關所屬單位、商業、工業(工廠)、營建工程、交通工具、一般居民及其他等八類。

二、公害陳情案件概況分析

(一)近五年公害陳情案件分析

本縣近五年公害陳情案件以 105 年度受理數 786 件為最多,104 年度受理數 329 件最少,其中受理案件項目又以環保衛生案件受理 1,320 件最高,占五年受理

總數之 48.80%,其次為異味污物受理 587件,占五年受理總數之 21.70%。就近五年陳情案件之污染源分析,環境衞生、異味污染物及噪音陳情案件均為 104至 108年度污染源之前三名,占全部案件之 82.37%,且近二年來有逐年增加趨勢,顯示民眾越來越注重居家的環境品質。(詳如表 1 及圖 1)。

表1 澎湖縣近五年公害陳情案件概況

單位:件、%

年別	總計	空氣污染 (不含異 味污染 物)	異味污 染物	噪音	水污染	廢棄物	振動	環境衛生	其他
104年	329	27	70	25	16	45	-	142	4
105年	786	42	107	126	27	87	1	388	8
106年	617	21	142	60	14	63	-	308	9
107年	442	7	129	44	13	8	-	238	3
108年	531	18	139	66	8	45	-	244	11
合計	2, 705	115	587	321	78	248	1	1, 320	35
占五年合 計比率%	100.00	4. 25	21.70	11.87	2. 88	9. 17	0.04	48.80	1. 29

資料來源: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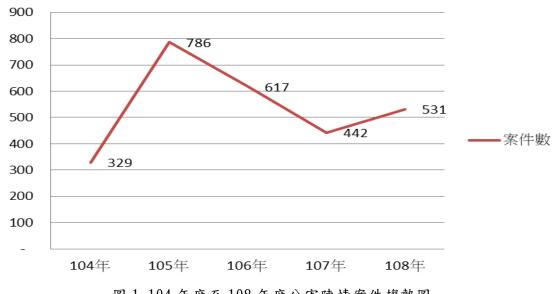


圖 1 104 年度至 108 年度公害陳情案件趨勢圖

(一)按污染源分

108年度受理縣民公害陳情案件計 531件(平均每日受理約2件),較107年度442件增加89件,增加20.14%。主要以環境衞生陳情案件計244件占45.95%為最大宗,較107年度增加6件增加2.52%;異味污染物陳情案件計139件占26.18%次之,較107年度增加10件增加7.75%;噪音案件66件占12.43%再次之,較107年度增加22件增加50%。108年度受理案件中又以廢棄物受理45件較107年度8件增加462.50%為最高,其次為其他案件11件較107年度3件增加266.67%次之,顯示民眾有擴大對廢棄物及其他污染源的重視程度(詳表2及圖2)。

表2 澎湖縣108年度公害陳情案件-按污染源分

年別	總計	空氣污染 (不含異 味污染 物)	異味污 染物	噪音	水污染	廢棄物	振動	環境衛生	其他
108年	531	18	139	66	8	45	-	244	11
107年	442	7	129	44	13	8	-	238	3
占108年度 比率%	100.00	3. 39	26. 18	12. 43	1.51	8. 47	-	45. 95	2. 07
108年較 107年增 (減)數	89	11	10	22	-5	37	-	6	8
108年較 107年增 (減)%	20. 14	157. 14	7. 75	50.00	-38. 46	462. 50	-	2. 52	266. 6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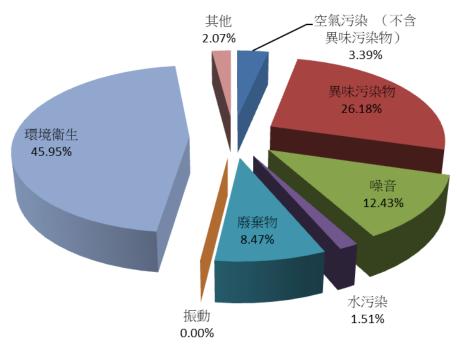


圖 2 108 年公害陳情案件概況圖-按污染源分

(二)按被陳情對象分

108年度主要被陳情人對象係以一般民眾為主要,計 300 件占 56.5%最高, 商業部分計 130 件占 24.48%次之,可能因近年來本縣推廣觀光發展,108年度共 吸引 132 萬 6,216 人次觀光人口,較 107年度 118萬 3,136人次,增加 14萬 3,079 人次,觀光人潮集中在四月至九日大量湧入本縣,進而影響到民眾日常生活步調, 又加上環保議識抬頭,陳情管道多元便利,也使得對一般民眾公害陳情案件數量 居高不下。詳表 3 及圖 3。

表3 108年度公害陳情案件-按被陳情對象分

項目	總計	機關團 體學校 醫院	軍事機關所屬 單位	商業	工業(工廠)	營建工 程	交通工具	一般居民	其他
一月	25	_	_	1	1	_	_	22	1
二月	25	-	_	3	1	_	_	18	3
三月	29	-	_	5	3	-	-	19	2
四月	71	1	-	21	1	2	-	38	8
五月	68	-	_	22	-	-	_	37	9
六月	47	1	-	22	-	-	-	16	8
七月	63	3	-	17	2	-	_	27	14
八月	35	-	-	9	3	_	_	17	6
九月	44	_	-	9	1	-	_	26	8
十月	44	-	-	6	5	2	-	27	4
十一月	46	_	_	7	3	2		32	2
十二月	34	_	_	8	3	2	_	21	_
合計	531	5	_	130	23	8	-	300	65

資料來源: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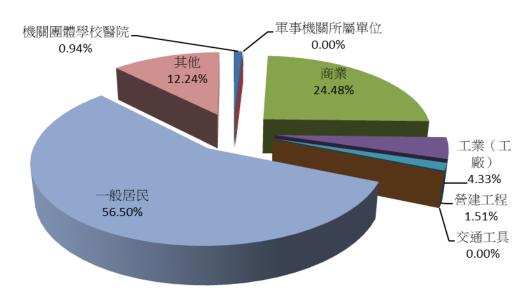


圖 3 108 年公害陳案件概況圖-按陳情對象分

(三)按時間分

108年度受理陳情案件最多主要發生在四月、五月及七月等三個月份,計

202 件占 108 年度 38.04%最高,其可能原因為四月至九月是澎湖觀光季節開始,也為澎湖國際花火節及學校放暑假期間,因來訪觀光人潮多,不論租借機車或遊覽車在路上運轉,帶動市區及郊區的周遭的商業活動,致四月至九月的公害陳情案件占全年度 61.77%,其中主要陳情案件以環境衛生、異味污染物及噪音分別為公害陳情案件前三名,詳如表 4 及圖 4。

表4 108年度公害陳情案件-按時間分

項目	總計	空氣污染 (不含異 味污染 物)	異味污 染物	噪音	水污染	廢棄物	振動	環境衛生	其他
一月	25	-	5	1	1	1	-	17	-
二月	25	-	5	5	-	2	-	12	1
三月	29	3	4	4	-	3	-	15	-
四月	71	-	17	16	3	6	-	26	3
五月	68	2	16	12	_	7	_	30	1
六月	47	4	20	4		3	-	15	1
七月	63	-	20	3		9	_	29	2
八月	35	1	10	2	-	2	-	19	1
九月	44	1	11	3	3	4	-	22	-
十月	44	2	13	6	-	3	-	19	1
十一月	46	4	9	8	-	3	-	21	1
十二月	34	1	9	2	1	2	-	19	_
總計	531	18	139	66	8	45	-	244	11

資料來源: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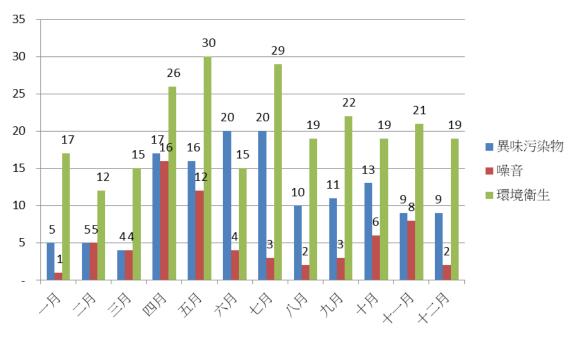


圖 4 108 年主要公害污染源概況圖-按時間分

三、結論與建議

根據本分析的結果,本縣 108 年度以環境衞生、異味污染物、噪音等三類污染類別為公害陳情案件中最大宗,占總陳情案件之 84.56%,且近五年來的公害陳情案件也是以環境衞生、異味污染物、噪音三類為受理污染類別之前三名,顯示近年來民眾環保意識的提高,更重視居家週遭環境生活品質的要求,因此本局可針對此三類公害污染事件著手,除了加強取締外確實執行外,並訂定相關的罰則,以降低公害污染。

從公害污染案件分析,108 年度公害陳情案件較107年度成長20.14%,各分類除水污染陳情案件較107年度減少38.46%,其餘都有成長的趨勢,其中又以廢棄物案件較107年度成長462.5%最多,分析其原因可能因為民眾環保意識抬頭,開始注重自身周遭的環境,再加上政府的宣導及多樣化且暢通的陳情管道,讓民

眾更加熱烈參與,共同檢舉公害污染。因此,本局更應多舉辦相關的宣導活動並 加強稽查工作以降低公害污染發生事件。

從被陳情對象分析,108年度係一般居民為主要對象,其次為商業及其他為 主,顯示本縣公害污染源主要源自於民眾所造成的污染,故建議除了積極取締要 求民眾改善外,並適時向民眾宣導環境保育的觀念。

從被陳情時間分析, 108 年度受理陳情案件最多主要發生在本縣旅遊觀光季節,大量的觀光人潮帶來錢潮但相對也帶來污染,故建議要加強觀光客旅遊宣導, 也要落實商業行為所帶來公害污染的稽核,以兼顧觀光發展及環境保育之效益。

再者,公害陳情只是一個受理污染的機制,最重要的部份是在於如何判定是 否造成污染源及後續如何徹底地解決公害污染問題,基此,相關單位應加強對環 保稽查人員專業知能及處理技巧的訓練,使其有效稽核受理之公害陳情案,防止 污染事件的持續與擴大並減少處理公害所引起之糾紛,除此之外,也應建立一套 嚴格督導改善公害污染問題及事後追蹤管制的機制,才能有效地抑制污染的擴 大,還給民眾一個清境無污染的生活環境。

參考資料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保統計查詢網,網址:https://stat.epa.gov.tw 澎湖縣政府環境保護局,公害陳情案件受理統計報表,108年1月至12月。 澎湖縣政府旅遊處網站,網址:https://reurl.cc/xZ1vdZ 澎湖縣政府主計處網站,網址:https://reurl.cc/8G564X